

孟爱华

合伙人 竞争与反垄断业务中心副秘书长

办公机构 北京
联系电话 13161768802
工作邮箱 mengaihua@deheheng.com
工作语言 中文 韩文 英文

业务领域 竞争与反垄断业务中心

教育背景

中国政法大学 法学学士；
韩国首尔大学 知识产权法硕士；在读博士

执业经历

现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北京恒都律师事务所
北京集佳律师事务所
韩国驻华大使馆

擅长领域

业绩及领域

孟律师主要负责处理商标、版权、不正当竞争及商业秘密、特许经营等知识产权领域案件以及各类商事争议解决案件的办理，能够为客户提供全面的知识产权战略制定、风险规避和商事争议解决方案。
孟律师曾在韩国驻中国大使馆工作，能用中韩文为客户提供服务，并曾在北京集佳律师事务所、北京恒都律师事务所就职。从业以来，孟爱华律师办理过上千件知识产权案件和商事合同纠纷案件，其中，“ 孟良崮六姐妹 ”、“ 超极 ”、“ yeezy ”等多起商标诉讼案件被评为典型案例或被媒体报道。代理的韩国大型特效制作公司与中国某影视上市公司间特效制作合同纠纷案被北京市律师协会评选为“ 2021 年涉外法律服务优秀案例 ”。
工作之余，孟爱华律师潜心学习，注重理论与实务相结合，自 2009 年起，在《法制日报》、《方圆律政》、《信息网络安全》、《中国知识产权评论》及《商法》、《中国知识产权报》、《检察日报》、《同济大

学学报》、《法学家茶座》等国内外多家知名专业报纸或学术杂志上发表
过几十篇论文（或评述），对商标、著作权、不正当竞争等知识产权领域均有独到的见解，文章产生了一定的社会影响力。

代表案例

代理广州德馨置地有限公司诉腾讯投资某金融公司商标侵权及不正当竞争案一二再审案
代理模特界第一品牌公司诉河北某模特培训公司商标侵权及不正当竞争一二审案
代理北京林特医药公司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纠纷二审案
代理国药集团收购韩国某公司医疗器械专利技术的协议起草、商务谈判等
代理韩国某大型特效制作公司起诉中国某上市影视公司合同纠纷一二审案
代理韩国某教育培训机构应诉专利侵权、不正当竞争纠纷案
代理知名漫画家赵春青、黄嵘进行著作权维权诉讼案
代理网易公司商标驳回、异议系列行政案；
代理深圳富安娜家具用品有限公司商标异议、争议案；
代理上海钻诺工贸有限公司与某国外公司公司商标无效宣告二审诉讼案；
代理掌游天下(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商标驳回复审一、二诉讼案；
代理天津市真地商贸有限公司与天津某酒集团有限公司商标异议复审二审诉讼案；
代理北京中搜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某自然人间的技术合同纠纷一审案；
代理福建晋江万泰盛鞋服有限公司与某国外户外用品公司间的商标无效宣告一审诉讼案；
代理厦门季季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与某自然人间的商标无效宣告一审诉讼案；
代理某韩国上市游戏公司在中国的网游著作权侵权诉讼案；
代理韩国某文化公司在中国融资谈判与合同审核；
代理某韩国儿童用品公司在国内的商标、著作权维权；
代理某韩国知名游戏公司向国内游戏侵权者发送律师函；

著　作

出版书籍：

1. 参与最高人民法院组织的课题，该课题内容于 2017 年 4
月结集为《域外法院组织和法官管理法律译编》书籍出版并发行；
2. 参与撰写德衡律师集团知识产权团队组织的《知识产权疑难案件律师代理思路与裁判精析》书籍，于 2018 年 10 月出版；
3. 参与编著《网络游戏出海合规指南》书籍，于 2019 年 11 月公开出版发行，是一本全面整理了涉及韩国、日本、印度、马来西亚等国与网络游戏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理念，透彻分析中国游戏企业在海外发行时可能遇到的风险和问题，为中国游戏企业扬帆出海提供强大助力的图书。

公开发表的部分文章或点评：

行家点评：《一字之差起纷争，“ 燕之屋 ”与“ 燕之窝 ”对簿公堂！》刊载于《中国知识产权报》
专业论文：《教育企业轻资产运营法律风险及合规建议》刊载于经济观察报网站、威科先行
专业论文：《合同签订时看人还是看章》刊载于经济观察报网站、威科先行

行家点评：《如何判断服务商标是否具有显著性？》刊载于《中国知识产权报》
专家观点：《直播网络游戏画面是否侵权？》刊载于《检察日报》
行家点评：《如何适应“ 代理人抢注 ”条款？》刊载于《中国知识产权报》
专家观点：《利用“ 自动写作软件 ”创作就不会侵权吗》刊载于《检察日报》
专家观点：《“ 饭制剧 ”侵犯著作权吗》刊载于《检察日报》
行家点评：《如何处理商标权与知名商品特有名称权的冲突》刊载于《中国知识产权报》
《网络游戏名称的商标权益如何保护》刊载于《中国知识产权报》
行家点评：《味多美“ 金砖 ”商标案：如何解决商标权与著作权的冲突问题》刊载于《中国知识产权报》
行家点评：《字号与商标的权利冲突如何处理》刊载于《中国知识产权报》
专家观点：《擅自转播体育赛事构成侵权》刊载于《检察日报》
《法律标准？抑或道德标准？——再议商标恶意抢注的构成要件》刊载于《商法》杂志
《撤销含有通用名称的商标需造成混淆》刊载于《中国知识产权报》
《胜诉判决：结束，抑或开始？—对“ sofang 搜房 ”商标异议复审二审判决的解读》 刊载于《商法》杂志
《论我国《著作权法》立法宗旨的修改
--以促进文化产业发展为视角》，与复旦大学马忠法教授合著，刊载于《同济大学学报》2013 年 6 月第 24 卷第 3 期；
《韩国著作权法新近修订的主要内容及其启示》,与复旦大学马忠法教授合著,刊载于
2013年浙江大学举办的“ 中韩经贸合作国际研讨会 ”的《中韩国际经贸合作研讨会论文集》；
《中韩对网络服务商侵权责任规定的比较与启示》,与复旦大学马忠法教授合著,刊载于《WTO经济导刊》；
《韩国法学教育改革“ 热火朝天 ”》 刊载于《法制日报.周末》）
《韩国：演进中的律师社会责任》刊载于 2009 年《方圆律政》11 月号
《韩国律师“ 两栖 ”》 刊载于 2009 年《方圆律政》7 月号

社会职务

北京市律师协会竞争与反垄断法委员会 副秘书长
北京市律师协会涉外律师人才库 律师
北京市朝阳区律师协会知识产权委员会 委员
北京市法学会国际经济法学研究会 会员
国际保护知识产权协会(AIPPI)会员
天津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济南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哈尔滨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沧州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淄博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海口国际商事调节中心 调解员

荣誉

2017年 被评为“ 北京市朝阳区国际高端商务人才 ”；
2018年 被北京市朝阳区统战部选为“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 ”

2020年 被选入“ 北京市律师协会涉外律师人才库 ”
2023年 被司法部选为“ 涉外律师人才 ”，参加高级研修班研修并结业